**文學、歷史、神學的聖經書卷[[1]](#footnote-1)**

**聖經到底是一本怎樣的書呢?**

1. **根據聖經學者Leland Ryken的解釋，他認為聖經的文學寫作有三類型(The Three Types of Writing in the Bible)**
2. **神學或者道德上(theological or moral exposition) 、**
3. **歷史上(history)、**
4. **文學上(literature) 。**

因此，在我們解釋聖經的時候，也會有這三方面的方法學：

1. **神學或者道德上(theological or moral exposition approach) 、**
2. **歷史上(history approach)、**
3. **文學上(literature approach) 。**

由於聖經本身是融合這三種文體，因此，我們的解經也應該同時具備這三方面的考量。

**Ex. 馬太福音書卷介紹：**

1. 馬太福音是新約聖經的第一卷，也是所謂四福音中的第一卷(太、可、路、約)，其主要內容，係記載耶穌的家譜，降生，受試探，傳道，登山訓眾，醫病趕鬼，行神蹟奇事，差遣使徒，講解天國奧祕，各種比喻，登山變像，其它教訓比喻，騎驢進城，潔淨聖殿，論法利賽人之禍，預言末日災難，設立聖餐，以及預言應驗祂的受死，復活等事，全書內容主要部份是照時間順序列記之外，其餘記事諸多未按時序列記，讀者注意，則可免去一些誤會矣。 **(這就是文學的角度)**
2. 本書真理啟示，特別表明耶穌是應驗舊約先知預言要來的彌賽亞，乃是從大衛的後裔所生的基督為王者(賽七14；八8；太一23；彌五2；何十一1；太二6，15；一1，2，17)，書中記載耶穌的教訓甚為詳細，特別是登山寶訓和祂的再來，以及世界末日的講論，另外還有十一個獨記的比喻(十三24－30；36－43；44－46；47－49；十八23－34；廿1－16；廿一28－32；廿二1－14；廿五1－13，14－30，31-46)，和三個專記的神蹟(九27－31；32－33；十七24－27)，是其它福音書中未有相同記載的，全書引用舊約的話有六十五次之多，根據原文聖經就所用「天國」二字已有三十二次，故本書常有國度福音之稱。 **(這就是文學 + 神學的角度)**
3. 本書作者未有記名，惟根據早期的教父們，如帕皮亞(Papias A.D.70-155為使徒約翰的一個學生)，及其以後之亞力山大格利免(Clement A.D.150-215為亞力山大神學校長)，等多人，咸認本書為使徒馬太所寫，因此得名，馬太意乃神的恩賜，又名利未Levi意思是聯合(參創廿九34)，他是亞勒腓的兒子，乃屬加利利省的猶太人，曾在羅馬專政下，作過加伯農的稅吏，所以馬太是一個被人恨惡，名譽掃地的稅務官，後來它悔改被主召為使徒(太九1－13；十3；可二14－16；路五27－33)，故此所記的事，多是它跟從主親眼所見的，甚為詳確，路加福音告訴我們，馬太撇下所有的(當然包括他的官位，財富，父母，妻兒)，來跟從耶穌，並且為主擺筵席接待主(路五27－29)，他在書中所記自己個人的事，除表明被人輕視的一個稅吏之外，別無炫耀稱讚自己，這種捨己為主，隱藏自己，謙卑為懷的表現，實為今日信徒最好的典範。

**(這就是文學 + 歷史的角度)**

1. 根據遺傳的說法，馬太曾在巴勒斯坦傳道若干年，後來旅行到國外去，並謂他起初寫福音是用希伯來文，多數教父認為時在主後三十七年，過若干年以後，再由小雅各將它翻譯出版更完美的希臘文，內容大約包括三十八年的時間，其對象乃為信主之猶太人，據說以後馬太又**往非洲東部的古實傳道**，設立教會，並引領多人歸主，於主後六十年被人用刀殺死。 **(這就是歷史的角度)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歷史的** | **馬太福音第一章 耶穌基督的家譜 耶穌基督降生的事** | **文學的** | **神學的** | **我的默想** |
| * **作者、讀者** * **亞伯拉罕、大衛** * **亞伯拉罕到大衛** * **大衛到遷至巴比倫** * **遷至巴比倫的時候到基督** | 1. **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大衛的子孫（後裔，子孫：原文是兒子；下同）耶穌基督的家譜：** 2. **亞伯拉罕生以撒；以撒生雅各；雅各生猶大和他的弟兄；** 3. **猶大從他瑪氏生法勒斯和謝拉；法勒斯生希斯崙；希斯崙生亞蘭；** 4. **亞蘭生亞米拿達；亞米拿達生拿順；拿順生撒門；** 5. **撒門從喇合氏生波阿斯；波阿斯從路得氏生俄備得；俄備得生耶西；** 6. **耶西生大衛王。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；** 7. **所羅門生羅波安；羅波安生亞比雅；亞比雅生亞撒；** 8. **亞撒生約沙法；約沙法生約蘭；約蘭生烏西雅；** 9. **烏西雅生約坦；約坦生亞哈斯；亞哈斯生希西家；** 10. **希西家生瑪拿西；瑪拿西生亞們；亞們生約西亞；** 11. **百姓被遷到巴比倫的時候，約西亞生耶哥尼雅和他的弟兄。** 12. **遷到巴比倫之後，耶哥尼雅生撒拉鐵；撒拉鐵生所羅巴伯；** 13. **所羅巴伯生亞比玉；亞比玉生以利亞敬；以利亞敬生亞所；** 14. **亞所生撒督；撒督生亞金；亞金生以律；** 15. **以律生以利亞撒；以利亞撒生馬但；馬但生雅各；** 16. **雅各生約瑟，就是馬利亞的丈夫。那稱為基督的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。** 17. **這樣，從亞伯拉罕到大衛共有十四代；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的時候也有十四代；從遷至巴比倫的時候到基督又有十四代。** | **v.2-16生**  **v.17共有十四代、也有十四代、又有十四代** | **1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大衛的子孫、家譜** | 1. **馬太福音的寫作目的?** 2. **馬太福音的寫作結構** 3. **馬太福音的分段** 4. **馬太福音讀者的背景** 5. **馬太福音的神學地位** 6. **馬太如何寫作** 7. **馬太福音在整本聖經的神學地位** |
| **v.18許配、迎娶**  **v.19休了**  **v.22主藉先知所說的話** | 1. **耶穌基督降生的事記在下面：他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，還沒有迎娶，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。** 2. **他丈夫約瑟是個義人，不願意明明的羞辱他，想要暗暗的把他休了。** 3. **正思念這事的時候，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，說：大衛的子孫約瑟，不要怕！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，因他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。** 4. **他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** 5. **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，** 6. **說：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；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。（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。）** 7. **約瑟醒了，起來，就遵著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過來；** 8. **只是沒有和他同房，等他生了兒子（有古卷：等他生了頭胎的兒子），就給他起名叫耶穌。** | v.19**不願意明明的羞辱**  v.20**正思念這事的時候** | **v.19義人**  **v.20大衛的子孫**  **v.21耶穌：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**  **v.23以馬內利：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** | **8.如何比較舊約的彌賽亞和新約的耶穌基督** |

**解經的分寸 - 聖經為什麼說十四代?[[2]](#footnote-2)**

﹝**文意解經**﹞「這樣，」表示按照上面一段經文的算法；這個算法因『**特意**』遺漏數代，故**不是歷史事實的算法**，而是**文學寫作的手法**。

* 三個十四代共計四十二代，但實際僅列四十一代，因其中大衛一人身列第一個十四代之終，和第二個十四代之始。有人認為耶哥尼雅可視為第二個十四代之終，和第三個十四代之始，但因耶哥尼雅被神所棄絕(耶廿二24)，故不能列入君王時代(即第二個十四代)。
* 注意第二個十四代之末，和第三個十四代之初，馬太特意不以人名為時代的分界點，而改以**被擄之事為界標**，表示基督才是君王時代的真正終結人物──祂是來承繼大衛的王位的。

|  |
| --- |
| ﹝**靈意解經**﹞「十四代，」十四是七乘二，七指完全，二指見證，故『十四』指完全的見證；『三個十四代』，三代表神，表明這個見證是出乎神的；三乘十四共四十二代，『四十二』是受痛苦試煉之數。另意：十四是十加四，十指完全，四指受造之物，故『三個十四代』指他們是在神面前代表一切受造之物。 |

**整個基督的家譜表明：**

1. 家譜中歷代的人物都出於神的安排，合起來為基督作完全的見證。
2. 他們歷盡苦難與試煉，乃為引進基督；基督是苦難中的榮耀目標。
3. 一切受造之物生存的目的，都是為著基督。
4. 人若沒有基督，就仍在虛空之下，沒有安息。   
     
   ~~三個十四代，表明基督徒的三層經歷：   
   1.從亞伯拉罕到大衛──初信時得勝、火熱、奉獻、順服，讓神掌權時期。   
   2.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──這是我們的肉體、天然被帶到盡頭死地，被擄、荒涼、受壓的時期。   
   3.從遷至巴比倫到基督──這是我們從荒涼中恢復，而達到基督豐滿的階段。   
     
   (一)「從亞伯拉罕，」亞伯拉罕是新族類的始祖，是新時代的開闢者，是帶進基督的應許的。   
   (二)「到大衛...從大衛，」大衛結束了第一個時代，也開始了第二個時代；他是承先啟後者，他開闢了君王的時代，帶進了基督的寶座。   
   (三)三個十四代正代表了舊約猶太人的三個時期──列祖、君王與敗落，最終引到基督。   
   (四)家譜中代代傳續直到基督，數千年來，雖然仇敵不斷興風作浪，人間滿了混亂紛擾，但神為祂兒子的旨意卻穩操在祂主宰的手中；到了時候，一切終照祂既定的旨意成就。   
   (五)家譜中有作王的、為平民的、被擄的，以及從被擄之地得釋放歸回的，這告訴我們，不管人的身份是怎樣尊貴或卑賤，也不管人的遭遇是如何不幸與惡劣，只要肯藉著信心聯於基督，就都要因祂榮耀的生命，得著拔高、釋放、自由、變化，並一同有分於祂那不能朽壞之榮耀的盼望。   
   (六)家譜?所有的人物都是引「到基督」──基督是一切的歸宿，是人生的最終意義──人活著，乃是為著引到基督，為著彰顯基督。   
   (七)神的子民不怕失敗跌倒(百姓被遷至巴比倫)，只怕不肯悔改回到主面前(從巴比倫到基督)。~~

1. Rev. David Lo, EBCC, 10-5-2018. [↑](#footnote-ref-1)
2. 黃迦勒牧師的《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──馬太福音註解》複製來的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